

國防與經濟

王保賢
光新譯



書畫

中華書局印行

民國二十四年一月印刷
民國二十四年一月發行

圖書雜誌審委會審查證審字第八三五號
國防叢書
第三種 國防與潛艇 (全一冊)

◎ 定價 銀 二 角

(外埠另加郵匯費)



原 著 者

Bauer

譯 者

王 光 祈

發 行 者

中華書局有限公司
代表人 陸費達

印 刷 者

上海靜安寺路
中華書局印刷所

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中華書局

分發行所 各 埠 中華書局

譯者弁言

本書係譯自德國海軍大將保爾(Baner)所著之潛艇(Das U-Boote)一書。原書係一九三一年出版。共分六篇。(第一篇，潛艇在艦隊中之位置。第二篇，潛艇種類及其性質。第三篇，潛艇會同艦隊作戰。第四篇，潛艇破壞敵國商業之戰爭。第五篇，潛艇在封鎖區域內之活動。第六篇，潛艇之未來希望。)本擬全譯，適因學校功課太忙，以及病後身體甚倦之故，譯成兩篇之後，竟未能將其繼續譯完；現將已譯成者，整理寄回，題曰：國防與潛艇，編入『國防叢書』，意在促起國人對於海防事業之注意也。海防爲國家百年大計。吾國海部年耗巨款，並嘗派要人出洋考察；對於此類書籍，似宜令人選譯，以資參考；不應直將此事，完全聽任一般計字賣文的書生爲之也。

保爾大將在歐戰前，原係德國第一潛艇大隊之隊長。迨歐戰開後，德國潛

艇，大顯神通，忽佔特別重要位置。保爾大將亦以豐功，擢任德國潛艇總司令，直至一九一七年夏季爲止。故書中所言，皆係著者親身經歷所得，迥非空言可比。飛機潛艇之在近世戰爭中，已成爲十分重要之利器，殆毫無疑義。但二者亦各自有其短處。僅僅擴充飛潛兩種，固不能遽謂已盡國防之能事也。余既譯德人所著空防要覽一書，對於飛機戰爭之優劣各點，已略有介紹。茲再撥冗譯就此篇，以明潛艇構造之得失。
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七日王光祈序於德國來因河畔波恩大學。

著者導言

『海上霸權』之意義，有三：一爲控制海上航路，二爲統轄海底電線，三爲壟斷海中產物。

三者之中，尤以『控制海上航路』一事，最關重要。所有從前一切重大海戰，皆爲爭此而起。其次『統轄海底電線』一事，亦復十分重要；吾人可於上次『世界大戰』之中見之。蓋當時英國方面，可以利用海底電線，與美自由通電。反之，德國對美通達消息之法，却極費周折，且不可靠。其結果，德美兩國邦交，不免大受影響。其後雖將『無線電報』加以擴充，但對於根本問題，仍無絲毫裨益。因兩國文件之往還，如欲安全可靠，並不受人竊閱，固只有海底通電一種辦法故也。至於『壟斷海中產物』一事，現在尙只限於海中魚產。在已往之各世紀中，紐芬蘭（New Foundland 美洲東北島名）及斯克蘭（Skane 瑞典南部）

兩處，因爲捕魚爭執之故，曾引起激烈海戰。究竟將來海中產物之價值，能達至何種程度？此實爲未來之問題，此時殊不必加以討論者也。

統而言之，所謂『海上霸權』者，無他，即壟斷海上一切權利，不許敵人稍沾染指是也。

惟『統制海洋』一事，非如『陸地戰爭』之節節勝利，漸將敵土『逐段的克服』（按海洋之上，既無所謂佔有權，亦無所謂克服。）乃是既將敵艦全部殲滅，或圍困港中之後，對於海洋爲『整個的統制』。但在他方面，『統制海洋』一事，又不如『佔領敵人土地』之具有絕對性。換言之，『統制海洋』一事，往往難免『一時的』或『某處的』限制，常常具有突被敵人侵入或攻擊之危。

『統制海洋』之效用，係在控制海上重要航路，壓迫敵人海上交通，保護自己海上運輸諸事。此外，『海上霸權』及其利用之法，實具有一種重大的關係全局的軍事價值。有時，此種軍事價值，直與全局成敗有關。因此之故，凡係海

軍形勢失利之國家，或係海上實力向來不足之國家，對於敵人此種海軍優勢及其效用，自不能不設法抵抗。凡有可以應用之武器，無不悉行應用焉。

其在具有『巡洋艦』『巡洋助艦』『戰鬪艦』之國家，如果一旦與敵發生戰事，只要自己艦隊，能在敵人海上勢力範圍之內，支持一日，當然可以向其抵抗一日。

至於武器中之眞足以襲擊敵人『海上霸權』者，則只有兩種：一爲『潛艇』，可以潛行侵入敵人勢力範圍之內。一爲『空中武器』，可以飛到敵人艦隊之上。『空中武器』之用途，現在雖尙有限，但將來技術日新，此項武器在海上之勢力，亦將隨之日增。不過此項空中武力之特質，業已超出眞正海軍性質之外；此處姑不置論，現在所述者，只限於海戰中之『潛艇應用』一事。

其所根據，係以普通戰爭，尤其是海上戰爭之主要戰術爲準。而且此項戰術之基礎，並不因有潛艇一物而爲之動搖。

惟『潛艇應用』各節，實爲前史所未有。只能根據上次世界大戰事實，作爲討論材料。尤以中歐各國中之德國，與此極有密切關係。

因此，著者恰以德人資格之故，依據上次世界大戰之繁重材料，對於『潛艇應用』一事之普通原則，加以詳細解析。惟上次世界大戰，竟使潛艇一物，忽佔如彼重要位置之特殊情形，此後未必重見。是以余只用『依據』二字，請讀者注意。

當歐戰之初，英德兩國海洋艦隊，彼此均極謹慎，故無海戰發生。是時潛艇製造，雖然尙未完善，但德國方面，却認爲可以用之於戰事，而且實有必要。於是潛艇一物，日有進展，未幾，竟成爲一種普遍的武器。其後，所有德國海戰之中（至少迄至一九一六年止之海戰，以及一九一七年以後之海戰），幾乎無一次不有潛艇參加。此外，更因此項新式武器，常使敵人難於對付之故，愈促德國潛艇政策，加倍發展。

倘若吾人今日對於『潛艇應用』一事，加以研究，切不可單獨根據當時歐戰之特殊情形，立爲基本原則。蓋如此，勢將對於潛艇一物之價值，難免過於高視之虞故也。

至於一般親見當時潛艇功效因而提倡潛艇政策之人，聞余此言，或者不免失望。但吾人必須知道：大凡一種新式武器，最初每每受人歡迎，大得效果。繼而却漸漸被人故意反對。到了最後，此項武器與時俱進，却又漸漸爲世公認，將其列入正式武器之內。

潛艇之命運，殆亦如此。歐戰之時，此項武器，曾有機會，大顯神通。但其後因受政治的、國際公法的阻碍之故，致使德國潛艇，未能完其使命。

雖然如此，今後倘遇戰事發生，（或者全部分皆爲海戰，或者只有一部分爲海戰，）而且具有應用潛艇之各種先決條件，則此項武器，仍將佔十分重要位置。

國防與潛艇目錄

譯者弁言

著者導言

第一篇 潛艇在艦隊中之位置

(一) 海戰原則與潛艇

(二) 潛艇並不能控制海洋

(三) 潛艇功用只能使敵人海上霸權發生困難情形而已

(四) 艦隊職務之分類

(五) 爭奪海上霸權

(六) 利用海上霸權

(七) 攻擊敵人已得之海上霸權

(八) 潛艇之特別職務

一
一
一
八
七
五
三
一
一
一
三

(九)與人聯盟之資格·····	一四
(十)潛艇斷難代替海上艦隊·····	一八
(十一)專以潛艇爲主之海軍·····	一九
第二篇 潛艇種類及其性質·····	二一
(十二)法國發明潛艇之動機·····	二一
(十三)德國水下艇艦之分類·····	二六
(十四)潛艇只能在水下活動·····	二九
(十五)潛艇各種特色·····	三五
(十六)防禦潛艇之法·····	五〇
(十七)建造潛艇以備開戰之用·····	六二
(十八)潛艇根據之地·····	六六
附錄 世界五大海國潛艇實力表·····	六九

國防與潛艇

第一篇 潛艇在艦隊中之位置

(一) 海戰原則與潛艇

在近代短時間內，世人對於海戰一事，曾屢次發生疑問：即近世科學，發明日多，是否將使歷來海戰原則，從此根本推翻？例如汽船之出現，『鐵甲艦』之創製，以及『魚雷』與『魚雷艇』之發明等等是也。迨其後詳加探求討論之餘，大家仍然歸到舊日海戰原則；一如英國數百年來，直至此次歐戰時節所沿用者。北美海軍大將麥寒（Mahan 生於一八〇四年，死於一九一四年）曾將此項原則，明白解釋如下：『所謂海戰原則者，即應用戰鬪艦隊，以爭奪海上霸權。（至於該項艦隊如何組織一事，可以置之不問。）既已奪得之後，須盡量將其

利用。直至敵人方面，深覺自己已受或將受之損失，遠較戰勝國方面所提出之投降條件爲嚴酷，而後止。』惟在事實上，各種海戰實際經過情形，並未嘗盡如上述原則。而戰勝國方面，亦往往未能立將控制全球海洋之權，全部握在手中。甚至於有若干海區，永遠不能侵入。敵人方面仍能於某時期內或某區域內，保持其海上自由。不過此種現象，終爲偶然的局部的，對於上述海戰原則，仍不能將其根本推翻。

至於此種海戰原則之開始動搖，實以潛艇出現之時爲起點。

當潛艇之初成海軍利器，尤其是歐戰方開時之迭奏大功時，曾使許多著名海軍專家，竟自相信，潛艇一物之發明，將使所有水上艦隊，從此全部廢除，另開一種海戰之新紀元云云。格魯斯（Gröos）氏於其所著之歐戰中之海戰原則書中，曾引當時挪威著名海軍大將某氏之言曰：『英國封鎖北海東海之策略，從此毫無用處，蓋德國潛艇可以暗中穿過英國艦隊陣線，遠至德國海軍根

據二百海里以外，直到英國數世紀來所佔有之英法海峽以內故也。昨日英國巡洋艦隊，忽被德國潛艇，暗中將其艦底擊穿之事，明日未嘗不可見之於英國全部海洋艦隊。北海東海方面，勢將不久完全脫離英國鐵甲妖魔之封鎖。一種新紀元，一種新戰術，行將從此開始。對於一切小國，尤爲十分重要。因彼等對於此種價值既不甚貴，攻擊又頗凶猛之海中武器，可以有力多造故也。」

(二) 潛艇並不能控制海洋

或謂潛艇之責，雖不在爭奪『海上霸權』。但自開戰之始，即行具有一種『控制海洋』之權威。其勢力雖不能達於遼遠海洋，但在敵人勢力雄大之主要海戰區域以內，却具有橫行一世之概。蓋潛艇一物，既可以妨碍敵艦行動自由，又可以損害敵人貿易事業。如果敵國方面，十分依賴海外交通爲生；同時，潛艇向其艦隊商船攻擊，又極激烈；則其結果，可使敵人方面，陷於萬分危難之境。

雖然，吾人對於此項潛艇效用，仍不能遽呼之爲『控制海洋』。蓋潛艇一

物，雖可以盡力損害敵方，但對於本國『海外交通』之自由，却未能因此獲得。換言之，潛艇之功用，不能謂爲『控制海洋』；至多只能謂爲：『潛艇可將敵人海上霸權，隨時隨地加以戳穿』而已。如果吾人對於近來一般論壇上所提出『潛艇一物，是否能將歷來水上艦隊勢力，根本加以取消』之問題，欲有所表示；則關於『潛艇不能控制海洋』一事，勢非先行有所了解不可。

假如吾人觀察已往數世紀之海戰歷史，尤其是第十八世紀之海戰情形。（按現在之不列顛世界帝國，實由該世紀之海戰所造成。）則自海戰成爲全局勝負關鍵以來，所有設法阻止敵人海外交通之舉，殆無不與『武裝商船戰爭』、『殖民地戰爭』，尤其是『保護本國之海外交通』諸事，同時並行。最明顯之例，殆莫如拿破崙封鎖大陸，以害英國經濟生活之舉。當時英國方面之海外交通受阻，雖然竭力利用素有之『海上霸權』，亦復不能脫離危機。至於今日，則世界各國，幾乎無一不與海外輸入，具有密切關係。因此，如欲斷絕敵人之

海外交通，則對於自己之海外交通，尤須先行設法保全方可。所謂『潛艇控制海洋』者，縱能損害敵人商業，獲得最大效果。然而對於戰事全局，終不能盡量應付。上次歐戰，可以爲例。

(二) 潛艇功用只能使敵人海上霸權發生困難情形而已

凡欲享有『海上霸權』資格之國家，必須其力能使自己所轄海洋之內，一切敵國海軍武器，不能絲毫存在方可。敵國水上艦隊，可以用目窺得，比較易於對付。至於水雷與潛艇兩物，雖然比較難於應付，但亦並非毫無對付之法。惟探尋敵人此項武器所在之處，以及將其解決之道，頗與從前海戰所用方法，不甚相同而已。

因此，上文所謂『潛艇可以戳穿敵人海上霸權』一語，在實際上仍嫌不切。蓋『戳穿』二字，『具有受傷』之意故也。至於潛艇之真正功用，只在能使敵人海上霸權，發生若干困難。其實就歷來海軍武器進化而論，蓋無一不使『

海上霸者』地位，時常發生困難。（至少在某種期間之內。）譬如『鐵甲艦』之發明，直使從前各種『非鐵甲艦』，一旦變爲無用。又如『無敵艦』（Dreadnought）之新建，復使英國前此艦隊，一旦失其價值。『魚雷』（Torpedo）與『水雷』（Mine）用作防具及武器之後，頗使『海軍弱國』受益不少。

自潛艇出現之後，尤使『海上霸者』發生極大難關。但在他方面，世界各國需要海外輸入之程度，既然日高，同時『控制海洋』之利益，當然亦復隨之日增。大凡握有『海上霸權』之人，對於戰事全局勝負，以及戰後世界政治經濟組織，無不獨佔優勢。其結果，一般欲握『海上霸權』之國家，當然不顧一切難關，向前進取，以免落居人後。

由此觀之，將來世界海軍作戰計畫，大體上當仍與從前所用者無大區別。惟實行之時，其中有一部分，將因潛艇影響之故，不免稍爲變動，此則吾人亟宜從事加以研究者也。